

合 同 书

购货方(甲方)：太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供货方(乙方)：郑州中字图书有限公司

经甲乙双方协商，订立本合同，明确双方权利、义务及责任，以便共同遵守。

第一条：名称规格

甲方购买产品名称规格：文笺

- 1.大文笺：双胶木浆纸，超白，标准297mm/210mm，红格。
- 2.大文笺：双胶木浆纸，超白，标准297mm/210mm，无格。
- 3.中文笺：双胶木浆纸，超白，标准210mm/145mm，红格。
- 4.小文笺：双胶木浆纸，超白，标准145mm/145mm，无格。

乙方提供以上产品，按照国家标准制作，确保质量。

第二条：数量价格

甲方购买：1.大文笺：1000个 4.95元/个 合计4950元

2.大文笺：1000本 4.95元/本 合计:4950元

3.中文笺：2000本 3.15元/本 合计:6300元

4.小文笺：2000本 2.34元/本 合计:4680元

合计金额 大写:贰万零捌佰捌拾元整

小写:20880.00元

第三条：交货验货

乙方按照要求，把好产品质量关，按期交付，做好交接手续，物流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甲方要认真验货，如发现产品数量质量等问题，及时提出，乙方负责补齐或调换。

第四条：账款结算

乙方交付产品无误后，核对数量及金额，及时向甲方提供发票，以便完善账目。

甲方在收到产品和发票后，即行结算，付款给乙方公司账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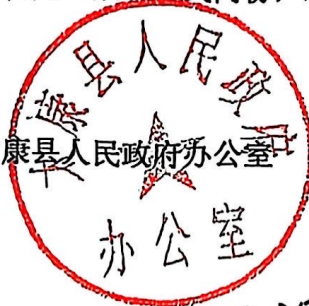
第五条：其它事项

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解除或变更合同。

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，补充协议。

本合同自甲乙双方当事人签署日起生效，一式两份，双方各一份。

甲方（购货单位）：太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

代表：

2025年11月10日

乙方（供货单位）：郑州中孚图书有限公司



代表：

2025年11月10日